

2022 年度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和相关法律的规定，检察机关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行使的职权主要包括：一是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二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三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四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五是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六是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七是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八是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政研室、案件管理部、信息技术部、组织人事处、宣传处、教育处、计财装备处、检务督察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部门另设有检察官培训中心（事业单位）。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全市检察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以服务保障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充分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为“强富美高”新南京现代化建设提供更加优质的检察产品和法治保障。

一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确保检察工作正确方向。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厚植党的执政基础。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委及上级检察院各项部署，忠实履行检察职责，强化司法办案，维护公平正义。

二是进一步担当作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聚焦“建设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企业合规改革试点。聚焦“绘就美丽中国的南京画卷”，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服务长江大保护。聚焦“塑造共同富裕的民生幸福标杆”，扎实办好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领域案件。

三是进一步优化举措，促进市域社会治理。主动融入南京特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格局，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促进基层社会治理。妥善办好涉疫案件，助推依法防控。从严追诉侵害妇女、儿

童等特定群体人身权利犯罪。统筹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深化公开听证、刑事和解等矛盾化解机制，强化对社会治理问题的预警预判，及时提出检察建议，推进诉源治理。

四是进一步更新理念，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坚持用“新时代检察理念”指导办案实践，努力实现办案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的统一。以大数据赋能检察办案，推进法律监督基础平台建设，全面加强对执法司法活动监督。加大公益诉讼新领域探索力度，深化打击虚假诉讼、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工作。

五是进一步从严治检，夯实基层发展基础。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检察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健全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机制。建立科学规范的检察管理体系和人才培养机制，加强新时代基层检察院建设，构建全市检察一体融合发展新格局。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74.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938.5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6.5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529.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74.30	本年支出合计	20,274.3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274.30	支出总计	20,274.3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274.30	20,274.30	20,274.30														
136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74.30	20,274.30	20,274.30														
136001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74.30	20,274.30	20,274.3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274.30	18,483.45	1,79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38.53	11,147.68	1,790.85			
20404	检察	12,938.53	11,147.68	1,790.85			
2040401	行政运行	11,147.68	11,147.6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3.85		573.85			
2040410	检察监督	1,217.00		1,21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6.56	1,806.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6.56	1,806.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5.40	83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44	64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3.72	323.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29.21	5,529.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29.21	5,529.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0.90	1,310.9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18.31	4,218.31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274.30	一、本年支出	20,274.3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74.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938.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6.5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529.2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274.30	支出总计	20,274.3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74.30	18,483.45	16,867.21	1,616.24	1,79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38.53	11,147.68	9,578.88	1,568.80	1,790.85
20404	检察	12,938.53	11,147.68	9,578.88	1,568.80	1,790.85
2040401	行政运行	11,147.68	11,147.68	9,578.88	1,568.8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3.85				573.85
2040410	检察监督	1,217.00				1,21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6.56	1,806.56	1,759.12	47.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6.56	1,806.56	1,759.12	47.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5.40	835.40	787.96	47.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44	647.44	64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3.72	323.72	323.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29.21	5,529.21	5,529.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29.21	5,529.21	5,529.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0.90	1,310.90	1,310.9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18.31	4,218.31	4,218.3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483.45	16,867.21	1,616.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42.06	14,042.06	
30101	基本工资	1,645.31	1,645.31	
30102	津贴补贴	5,101.19	5,101.19	
30103	奖金	3,832.86	3,832.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7.44	647.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3.72	323.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66	337.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46	40.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0.90	1,310.90	
30114	医疗费	162.84	162.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9.68	639.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6.16	323.92	1,602.24
30201	办公费	40.00		40.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150.00		150.00
30207	邮电费	20.00		2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5.00		415.00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0		200.00
30214	租赁费	58.34		58.34
30215	会议费	20.00		20.00
30216	培训费	15.00		1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0		18.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0		60.00
30229	福利费	150.00		15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38		137.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3.92	323.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52		281.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4.23	2,190.23	14.00
30301	离休费	326.22	326.22	
30302	退休费	1,861.37	1,861.37	
30305	生活补助	2.64	2.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0		14.00
399	其他支出	311.00	311.00	
39999	其他支出	311.00	311.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74.30	18,483.45	16,867.21	1,616.24	1,79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38.53	11,147.68	9,578.88	1,568.80	1,790.85
20404	检察	12,938.53	11,147.68	9,578.88	1,568.80	1,790.85
2040401	行政运行	11,147.68	11,147.68	9,578.88	1,568.8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3.85				573.85
2040410	检察监督	1,217.00				1,21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6.56	1,806.56	1,759.12	47.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6.56	1,806.56	1,759.12	47.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5.40	835.40	787.96	47.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44	647.44	64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3.72	323.72	323.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29.21	5,529.21	5,529.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29.21	5,529.21	5,529.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0.90	1,310.90	1,310.9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18.31	4,218.31	4,218.3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483.45	16,867.21	1,616.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42.06	14,042.06	
30101	基本工资	1,645.31	1,645.31	
30102	津贴补贴	5,101.19	5,101.19	
30103	奖金	3,832.86	3,832.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7.44	647.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3.72	323.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66	337.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46	40.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0.90	1,310.90	
30114	医疗费	162.84	162.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9.68	639.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6.16	323.92	1,602.24
30201	办公费	40.00		40.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150.00		150.00
30207	邮电费	20.00		2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5.00		415.00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0		200.00
30214	租赁费	58.34		58.34
30215	会议费	20.00		20.00
30216	培训费	15.00		1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0		18.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0		60.00
30229	福利费	150.00		15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38		137.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3.92	323.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52		281.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4.23	2,190.23	14.00
30301	离休费	326.22	326.22	
30302	退休费	1,861.37	1,861.37	
30305	生活补助	2.64	2.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0		14.00
399	其他支出	311.00	311.00	
39999	其他支出	311.00	311.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5.38	0.00	137.38	0.00	137.38	18.00	20.00	105.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926.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6.16
30201	办公费	40.00
30202	印刷费	5.00
30205	水费	10.00
30206	电费	150.00
30207	邮电费	2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5.00
30211	差旅费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0
30214	租赁费	58.34
30215	会议费	20.00
30216	培训费	1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0
30229	福利费	15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3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3.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52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95.98				895.98
货物类					240.28				240.28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40.28				240.28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分散采购	10.00				10.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0				16.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75				1.75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光盘粉碎机	分散采购	1.50				1.5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网络存储设备	分散采购	9.00				9.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16				1.16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烹调电器	分散采购	0.60				0.6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木制台、桌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8				1.88
	检察监督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00				9.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话筒设备	分散采购	1.08				1.08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录音外围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6				0.46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2				3.02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0				20.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木质柜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96				0.96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触控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清洁卫生电器	分散采购	0.65				0.65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车辆	分散采购	0.60			0.6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视频会议系统设备	分散采购	9.90			9.9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LED 显示屏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50			7.5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装订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平板显示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气净化设备	分散采购	0.60			0.6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0			40.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视频会议会议室终端	分散采购	1.32			1.32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72			8.72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不间断电源 (UPS)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50			6.5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金属质柜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90			2.9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广播、电视、电影设备	分散采购	2.00			2.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组合家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20			7.2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保险柜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			1.6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普通电视设备 (电视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60			3.6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摄录一体机	分散采购	7.60			7.6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清洁卫生车辆	分散采购	0.18			0.18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激光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饮水机	分散采购	6.00			6.0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视频监控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警械设备	分散采购	2.50			2.5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3.50			33.50
服务类					655.70			655.70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655.70			655.70
	公用经费-非定员定额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95.00			395.00
	信息系统维护费	维修 (护) 费	软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8.00			38.00
	检察监督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20			16.20

	信息系统维护费	维修（护）费	安全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0				40.00
	公用经费-定员定额	印刷费	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公用经费-定员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6.50				76.50
	信息系统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8.00				48.00
	信息系统维护费	维修（护）费	硬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9.00				19.00
	公用经费-定员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机动车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0				18.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0,274.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900.42 万元，减少 4.25%。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0,274.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0,274.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7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0.42 万元，减少 4.2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0,274.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0,274.3 万元。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2,938.5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11147.68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3.85 万元、检察监督 12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88.85 万元,减少 5.0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806.5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 835.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7.4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3.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71 万元,减少 2.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529.2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1310.9 万元、提租补贴 4218.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0.86 万元,减少 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20,274.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0,274.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74.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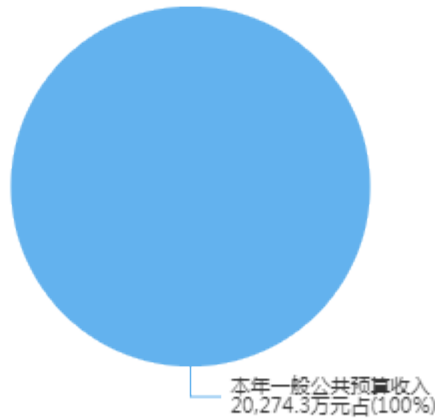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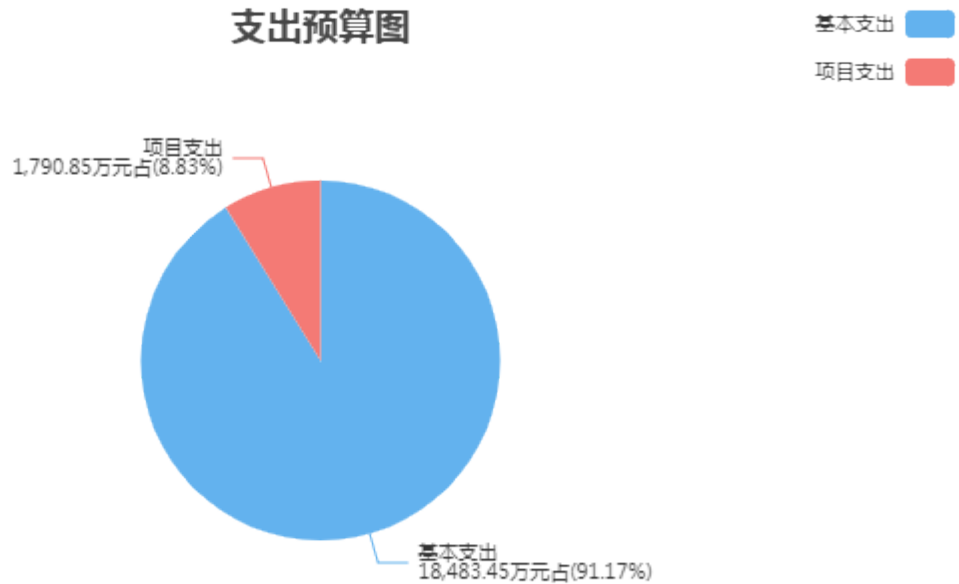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20,274.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8,483.45 万元，占 91.17%；
项目支出 1,790.85 万元，占 8.8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274.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00.42 万元，减少 4.2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0,27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00.42 万元，减少 4.2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减少。

其中：

(一) 公共安全支出 (类)

1. 检察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11,147.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9.6 万元，减少 2.2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减少。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57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29.25 万元，减少 72.7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年初预算编制口径政策性调整。

3. 检察（款）检察监督（项）支出 1,2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00 万元，增长 940.17%。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年初预算编制口径政策性调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83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49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647.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8 万元，减少 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323.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4 万元，减少 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减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31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98 万元，减少 5.6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218.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1.88 万元，减少 2.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483.4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867.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616.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27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0.42 万元，减少 4.2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483.4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867.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616.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7.3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8.42%；公务接待费支出 1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1.5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37.38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37.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9.74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精神，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接待费相关规定，进一步压缩经费支出。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精神，厉行节约，精减相关会议，进一步压缩经费支出。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培训费预算支出 1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南京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92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1.86 万元，减少 5.4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精神，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经费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95.9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40.2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655.7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3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3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4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

算资金 20,274.3 万元；本部门共 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1,790.85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